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陕交院〔2019〕120号

关于印发学校《2019年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内涵建设、促进专业发展，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学校对《高职三年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指导意见（修订）》（陕交院〔2016〕62号）进行了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学校《2019年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请二级学院（部）于7月31日之前将制（修）订后的编制申请表、人才培养方案电子版（申请表和模板请在附件区自行下

载)及盖章纸质版交至教务处教学建设科。方案编制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教务处联系。

附件:2019年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指导意见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7月12日



附件

2019年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制（修）订指导意见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职业院校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总体要求，组织开展教学活动、安排教学任务的规范性文件，是实施专业人才培养和开展质量评价的基本依据。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和教育部职成司《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精神，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要求和学校实际情况，制订本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与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全国教育大会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突出职业教育的类型特点，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教师、教材、教法改革，进一步规范和优化人才培养全过程，加快培养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育人为本，促进全面发展。

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授基础知识与培养专业能力并重，强化学生职业素养养成和专业技术积累，将专业精神、职业精神和工匠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2. 坚持标准引领，确保科学规范。

以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等基本遵循，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强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科学性、针对性、适应性和可操作性。

3. 坚持遵循规律，体现培养特色。

遵循职业教育、技术技能人才成长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处理好公共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学历证书与各类职业培训证书之间的关系，整体设计教学活动。

4. 坚持完善机制，推动持续改进。

紧跟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人才需求，建立健全行业企业、第三方评价机构等多方参与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动态调整机制，强化教师参与教学和课程改革的效果评价与激励，做好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与反馈。

二、课程设置及要求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面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突出专业特点并结合学校办学条件，体现国家专业教学标准规定的要素和

人才培养的主要环节要求，包括专业名称及代码、入学要求、修业年限、职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课程设置、学时安排、教学进程总体安排、实施保障、毕业要求等内容，并附教学进程安排表等。课程设置原则上按照《高职三年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指导意见（修订）》（陕交院〔2016〕62号）执行，个别课程需适当调整，具体要求如下：

（一）明确培养目标

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共基础课程标准和专业教学标准，结合学校办学定位，科学合理确定专业培养目标，明确学生的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保证培养质量；要注重学用结合、知行合一，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增强学生的职业适应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持续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

（二）规范课程设置

1.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增设网络选修课，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军事课、健康教育、美育课程等列为网络选修课，学生通过国家在线开放课程平台（爱课程、智慧树网、中国大学 MOOC、学堂在线、超星尔雅）在线学习，对学生获得的证书进行学分认证；

2. 科学设置专业（技能）课程。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确定 6~8 门专业核心课程和若干门专业课程，体现教育部教学标准和相关内容；

3. 增加劳动课。学生在校学习期间需完成 36 学时、2 学分的劳动课。劳动课实行累计劳动时间转化学分,由二级学院(部)组织与认定。劳动范围为实验设备检修调试、教学实训场地整理及卫生打扫、专业行业企业调研、大型校内专业活动服务、志愿者社会服务、“三下乡”活动等。

(三) 合理安排学时

总学时数在 2600~3000,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应当不少于总学时的 1/4,选修课教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均应当不少于 10%,18 学时计 1 学分。

(四) 强化实践环节

1. 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 50% 以上;

2. 学生顶岗实习时间为 6 个月,实践学时学分计算和 2016 年指导意见要求一致。

(五) 促进成果应用

1. 将现代学徒制试点的成功经验引入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

2. 针对教学诊断与改进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的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与课程标准;

3. 促进课证融通。1+X 证书制度试点专业,应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最新内容及要求有机融入专业课程体系。

(六) 实行分类人才培养

对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留学生等群体单独编班，在标准不降的前提下，结合学校实际，相关二级学院单独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三、编制程序与要求

（一）工作程序

1. 二级学院（部）负责本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修）订工作。二级学院安排教研室主任（专业带头人）具体开展人才培养方案工作，并修订完善与培养方案相配套的课程标准、实训指导书、实习指导书等教学基本文件；

2. 二级学院（部）组织行业企业专家、外校教科研专家、一线教师和学生（毕业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论证；

3. 教务处负责人才培养方案的规范性审核与论证；

4. 主管教学副校长审核签字后，报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定；

5. 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审定通过后予以执行。

（二）编制要求

1. 结合实际落实专业教学标准，准确定位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合理构建课程体系、安排教学进程，明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条件保障等要求。

2. 积极构建“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大格局，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

一。

3. 组织开发专业课程标准和教案。要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体要求，制（修）订专业课程标准，明确课程目标，优化课程内容，规范教学过程，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

4. 深化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建设职业教育教学创新团队，不断优化教师能力结构。健全教材选用制度，选用体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等的高质量教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推广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推动课堂教学革命。

5.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有机融合。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新要求，全面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广泛应用，推进专业教学资源库、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与应用，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等破解教学难点，提升教学质量。

抄送：档。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7月12日印发
